

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36；永建招标〔2024〕021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商丘市, 永城市

一、招标条件

本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38.04 万元，招标人为永城市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城区约 20 万平方米、乡镇约 8 万平方米)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永城市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自 2021 年以来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可提供自拟承诺书或设备发票）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自 2023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证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 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合法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经理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非中、小、微型企业不可参与本次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6月14日08时00分到2024年06月20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7月0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7月0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永城市2024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ycs.gov.cn>)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永城市2024年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2. 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36；永建招标〔2024〕021号；永公建[2024]023号；
3. 招标控制价：104.93元/m²（含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各项费用）
4. 标段划分：1个标段
5. 工程建设规模：建筑面积约28万平方米（城区约20万平方米、乡镇约8万平方米）即有建筑节能改造；
6. 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内全部内容
7. 工期：120日历天
8. 质量要求：合格
9. 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补助+地方财政资金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自2021年以来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以来的财务报表；）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可提供自拟承诺书或设备发票）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自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证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合法有效，且未担任其他在建的工程项目(提供承诺书)项目经理应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非中、小、微型企业不可参与本次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5、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6月20日18: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方式：网上报名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7月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名称：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地址：永城市欧亚路中段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0-5180256

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磐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与曙光路交叉口土地局家属院东单元1楼102室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518667209

监督单位：永城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地址：永城市欧亚路 191 号

联系人：朱先生

电话：0370-5758228

特别提醒：开标后半个小时内不进行解密的按照自动放弃处理，请各投标人把握好时间！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

子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

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在此期间 CA 数字证书请勿进行变更、延期等操作。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ycs.gov.cn/>) 下载“永城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

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签字、盖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

名

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

国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ycs.gov.cn/>)。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永城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永城市城乡建设局

地 址: 永城市欧亚路中段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0370-5180256

电子邮件: yongchengjw@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磐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归德路与曙光路交叉口土地局家属院东单位1楼102室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15518667209

电子邮件: 14438625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译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磐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